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20 年度，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勤勉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工作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努力提升公司经营及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公司长远、稳健的发展。现就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及董事会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在严密防控新冠疫情的同时，专注于金红石型钛白粉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以技术创新为发展前提，以产品质量为核心，以产定销，全面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高质量发展。公司始终以“生产优质钛白粉产品，为创建人类美好生活贡献力量”为愿景，将“成为有社会责任担当，绿色可持续发展的卓越企业”作为使命，坚持深化技术创新，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为不断做大做强我国钛白粉工业贡献一份强而优的力量。

与此同时，公司紧密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相关纲领及政策指导方向谋求企业的转型升级，通过内生增长、外延并购的战略手段，聚焦“资源、钛化工、新材料”三大业务板块，致力于钛产业链的延伸，并大力发展以新材料为终端产品的绿色循环产业经济。有效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与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7.16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0.03%，实现净利润 4.7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0.27%。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公司治理、科学经营管理，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 2020 年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非公开发行股票、员工持股计划及各项临时议案 68 项，并及时完成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所有议案的审核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信息披露做到了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具体列表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 年 1 月 2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2	2020 年 2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关于修改〈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0 年 4 月 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 《202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关于制订〈2020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0 年 4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 次（临时）会议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	2020 年 5 月 2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 次（临时）会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0 年 6 月 1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 次（临时）会议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7	2020 年 7 月 3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 次（临时）会议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0 年 7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案）的议案》
9	2020 年 8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0 年 9 月 1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	《关于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白银泰奥华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1	2020 年 9 月 1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关于全资孙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12	2020 年 9 月 1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书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以实施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13	2020 年 10 月 2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助理的议案》 《关于增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关于公司提请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4	2020年10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书的议案》
15	2020年12月9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调整下属孙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7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6次，审议通过34项议案，具体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年3月11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关于修改〈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0 年 5 月 7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 《关于制订〈2020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2020 年 6 月 8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2020 年 7 月 20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2020 年 9 月 9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2020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关于增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关于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

2020年7次股东大会均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形式召开，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决议程序、内容合规有效。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落实和执行，维护了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相关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督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有效执行，组织召开定期报告审计工作会议，积极协调推进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定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并督促审计工作的进展，认真履行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阅和监督工作，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在公司年度审计期间，切实履行职责，关注重大事项，维护审计过程的独立，保证审计报告的真实、客观、公允。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0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了审核，同意公司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2020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考核激励。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发展战略、重大投资方向等议题进行积极研讨，为公司战略制定提供了决策建议，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两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四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挥提名委员会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 2020 年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内部控制文件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和重大事项，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建言献策，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等方面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经审慎审议后均投以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五)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认真组织协调做好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资料的准备、整理等工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披露信息。公司披露的公告及各类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共接待投资者电话百余次，现场接待机构调研十余次，在交易所的投资者互动平台回答各类投资者提问 43 条。公司不断健全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与方式，形成良性互动，帮助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业务，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

三、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注重与股东和投资者共享成长收益，基于公司目前良好的经营情况，在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后，考虑公司后续整体发展规划所需资金安排，为更好的兼顾投资者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积极回报股东共享企业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相关规则、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53,673,321 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2,146,932.84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获批准，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

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

四、2021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1、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赋予的职责，确保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

2、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依法治理企业；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持续推进股东大会及各决策机构通过的各项投资计划及经营方案。

4、继续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继续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创新突破、坚定信心，履职尽责、攻坚克难，高标准、严要求，全面做好 2021 年各项工作。最后，董事会谨藉此机会对公司所有股东、客户、合作伙伴、中介机构及其他相关方长久以来给予公司的重要支持与帮助表示衷心的感谢。我们将继续努力，戒骄戒躁，稳中求进，为一直以来支持公司的全体股东带来可持续的、看得见的回报。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